

安徽财经大学校级精品课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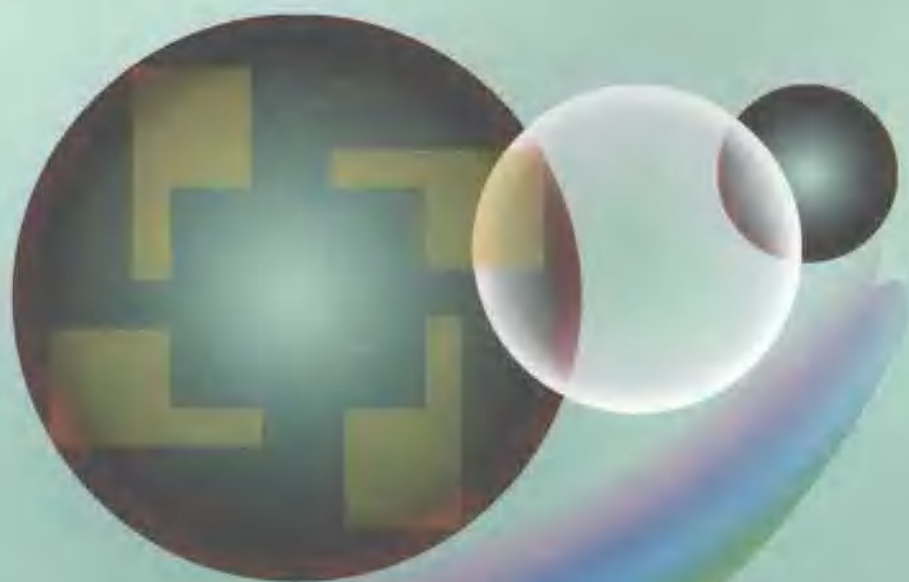
21世纪高等教育规划教材(经济管理类)

保险学

bǎoxiǎnxué

李加明 主编

张国海 主审



吉林大学出版社

安徽财经大学校级精品课程

21 世纪高等教育规划教材(经济管理类)

保 险 学

主编 李加明

主审 张国海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学/李加明主编. —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

2006.12

ISBN 7-5601-3548-X

I. 保… II. 李… III. 保险学 IV. F8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22442 号

21 世纪高等教育规划教材(经济管理类)

保险学

李加明 主编

责任编辑、责任校对:张显吉

装帧设计:水木时代(北京)图书中心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

吉林大学出版社发行

(长春市明德路 421 号)

吉林省九三彩色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2007 年 3 月第 1 版

印张:21

200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377 千字

ISBN 7-5601-3548-X

定价:32.00 元

前 言

中国的保险业发展至今,已逐渐成为朝阳产业。

在人们日常生活中,为什么需要保险?买保险是否不吉利?买了保险而没有发生事故,岂不亏了?!——对于保险,很多人可能都有过这样或那样的疑问。但是,如果有人问你,为什么家居生活中要准备一些药品?如果这些必备的药品过了保质期还没有被服用或使用过,岂不是一种浪费?大多数人的答案一定非常简单:必备的药品只是为了防止紧急情况的发生。没有使用过日常必备药品,说明我们是健康的和安全的,没有什么比得上健康和安全更为重要的了。我们经常会将已经过了保质期的必备药品丢弃,然后重新购置各种必备药品。实际上,保险和我们生活中的必备药品在某种程度上有着相似之处。很多人正是由于不了解保险,往往在意外事故或自然灾害发生之后,出现了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才省悟到保险和日常必备药品具有相同的功效。从个人的家庭生活延伸到人类群体及企业的社会生活和经济生活,“必备药品”仍然是不可缺少的。今天,保险业是当代中国在发展速度和增长潜力两个方面均排名前列的行业。这表明保险作为一种特殊的经济后备和商业保障形式,是市场经济环境下不可或缺的内容。因此,认识保险、了解保险和熟悉保险,也就成为人们进入社会经济生活的一门必读课程。正是在这种背景下,为满足高等院校保险学专业课程的教学需要,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保险学》教材。

本教材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为方便学生学习,我们在每章开始设计了引言、关键词,以引发读者对该章内容产生浓厚的兴趣,更好地把握该章内容结构;章后有本章小结及思考与练习,便于学生更好地复习和掌握知识点。

第二,教材框架结构完整。教材的框架包括保险基础理论、商业保险基本险别、保险经营管理和保险市场风险控制四个部分,涵盖了保险学的基本内容。

第三,坚持科学性、新颖性和适用性原则。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作者密切关注保险市场发展动态,认真掌握、深刻领会新时期我国保险政策,充分吸收保险理论研究的最新成果和信息。

第四,将教材内容与大量的辅助材料相联系。与本教材配套的附录是对本章的最好诠释。这些辅助资料不仅可以拓展学生的知识面,而且可以激发学生对保险的兴趣。

本教材由李加明主编,李加明编写第二、三、四、五、八、十三章,唐淑君编写第一、六、十四章,王军编写第九、十一章,柴化敏编写第七、十七章,郑圆编写第十二、十五章,张超编写第十、十六章,最后由张国海总纂、修改和定稿,担任主审工作。

本教材的编写是根据各位任课教师所授专业课的特长进行的,能够较好地发挥各自的专业水准,但也可能会引起写作风格的不一致,更由于保险学仍处于不断发展的过程,本教材难免存在一叶障目、以偏概全之处,敬请广大读者不吝批评指正,以便不断修订完善。

编 者

2006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风险与风险管理	(1)
第一节 风险概述	(1)
第二节 风险的分类	(4)
第三节 风险管理	(7)
第二章 保险概述	(18)
第一节 保险的本质	(18)
第二节 保险的产生与发展	(27)
第三节 保险的分类	(31)
第三章 保险基金	(40)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关于保险基金的基本理论	(40)
第二节 保险基金的含义及特征	(43)
第三节 保险基金的来源、运动及其与保险资金的比较	(46)
第四节 保险基金的存在形式	(49)
第四章 保险合同	(58)
第一节 保险合同概述	(58)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构成要素	(61)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和形式	(69)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变更、中止和终止	(71)
第五节 保险合同争议的处理	(72)
第五章 保险的基本原则	(78)
第一节 保险利益原则	(78)
第二节 诚信原则	(82)
第三节 近因原则	(88)
第四节 补偿原则	(91)
第五节 代位追偿原则	(93)
第六节 重复保险的分摊原则	(95)
第六章 财产保险	(101)
第一节 企业财产保险	(101)
第二节 家庭财产保险	(105)
第三节 运输保险	(108)
第四节 工程保险	(120)
第七章 责任保险	(128)
第一节 责任保险概述	(128)
第二节 责任保险的基本内容	(131)
第三节 责任保险的险别	(135)

第八章 信用和保证保险	(146)
第一节 信用和保证保险概述.....	(146)
第二节 信用保险.....	(149)
第三节 保证保险.....	(155)
第九章 人身保险	(163)
第一节 人身保险概述.....	(163)
第二节 人寿保险.....	(164)
第三节 创新型人寿保险.....	(169)
第四节 人身保险合同中的常见条款.....	(171)
第五节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176)
第六节 健康保险.....	(179)
第十章 再保险	(184)
第一节 再保险概述.....	(184)
第二节 再保险的经营与管理.....	(190)
第三节 财产险再保险和人身险再保险.....	(191)
第十一章 保险单设计和保险定价	(196)
第一节 保险单设计概述.....	(196)
第二节 保险单的设计.....	(200)
第三节 人寿保险费率的厘定.....	(204)
第四节 财产保险费率的厘定.....	(209)
第十二章 保险营销	(216)
第一节 保险营销概述.....	(216)
第二节 保险营销管理的基本程序.....	(220)
第三节 保险营销的策略.....	(224)
第四节 保险营销的技巧.....	(235)
第十三章 保险核保与理赔	(240)
第一节 保险核保.....	(240)
第二节 保险理赔.....	(246)
第三节 财产保险的理赔.....	(250)
第四节 人身保险的理赔.....	(255)
第十四章 保险投资	(260)
第一节 保险投资概述.....	(260)
第二节 保险投资的风险管理.....	(264)
第十五章 保险市场	(274)
第一节 保险市场概述.....	(274)
第二节 保险市场需求.....	(278)
第三节 保险市场供给.....	(285)
第十六章 保险公司的经营风险及控制	(293)
第一节 保险公司经营风险概述.....	(293)
第二节 保险公司经营风险管理的目标和原则.....	(298)

第三节 保险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	(300)
第十七章 保险监管.....	(308)
第一节 保险监管概述.....	(308)
第二节 保险监管的原则与方式.....	(311)
第三节 保险监管的内容.....	(314)

第一章 风险与风险管理

引言:风险的客观存在是保险产生与发展的自然前提条件之一,没有风险就没有保险。风险的特征、种类及风险管理的方法都直接影响着保险理论与实践的发展。因此,认识保险必须首先从认识风险开始。本章主要介绍了风险的基本含义、风险的特征、风险的分类、风险管理的基本程序及风险管理的各种方式。

关键词: 风险 风险因素 风险事故 损失 可保风险 纯粹风险 风险管理

第一节 风险概述

一、风险的概念

现实世界中,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是客观地存在的。人们置身于瞬息万变的自然环境和关系错综复杂的社会环境中,由于客观世界的复杂性和认识上的局限性,人们不可能完全认知和掌握客观规律,因而不可避免地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风险。现代社会,灾害事故频繁发生;未来社会中,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仍将继续存在。但不幸事件何时何地发生,致害于何人,造成何种程度的损失,则是无法预知的。因而,对于特定的事物而言,人们对自己是否会遭遇不幸事件,将受到多大的损失,处于一种不确定的状态。于是,特定的事物,对于特定的人们,就构成了风险。

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所谓的风险含义与保险理论中所指的风险含义是有区别的两个概念。在日常生活中,风险是指随时随地都有可能发生的各种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例如,由于自然界的物理、化学、生物现象等异常变化所引起的洪水、地震、风暴、酸雨、瘟疫、病虫害等天灾,因为人的疏忽过失行为所造成的爆炸、火灾、交通事故、各种犯罪等人祸,以及由于各种经济的、社会的和政治的原因所导致的经济危机、企业亏损、破产、失业,以及战争、骚乱等都是风险。它们给国家、企业和个人造成了不同程度的财产损失、人员伤亡和精神痛苦,甚至有时还会导致生产过程的中断、资源的浪费和社会的动荡。

保险领域的风险,却具有特定的含义,它是指一种无法预料的,并且其实际后果可能不同于预测后果的倾向,是就特定对象在特定情况下对于未来结果的不确定性。在保险界,关于风险有多种不同的观点,按照普遍接受的定义,风险是指损失的不确定性。这种不确定性,包括损失发生与否的不确定和损失程度的不确定。这一概念包含以下几层含义:

(1) 风险是一种可能性的损失。损失,是指人们经济的或非经济的利益的减少或丧失。人们总是通过损失来感受风险的存在,并凭借损失的大小来评估风险的大小。在保险学领域所指的风险是与损失相联系的。没有可能发生的损失,也就不存在风险。

(2) 风险是一种具有不确定性的损失。在与损失相关的客观状态中,如果人们能够准确地预测到损失将会发生,以及会达到的程度,因为其结果是确定的,人们就可以采取准确无误的方法来应付它们;如果肯定损失不会发生,也不存在风险,因为其结果也是确定的;只有当损失是无法预料的时候,或者说,在损失具有不确定性的时候,才有风险存在。所以,风险损失必须是偶然的和意

外的。

(3) 风险是一种客观存在的状态。不管人们是否意识到, 风险都是客观存在的, 它总是通过形式和程度不同的损失来证明自己的存在与危害。

二、风险的组成要素

风险具有特定的组成要素。这些要素, 通过一定的关系联系在一起, 决定了风险固有的特质而区别于其他事物。也就是说, 构成风险的各个要素相互作用, 共同决定了风险的存在、发展和变化。一般认为, 风险是由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构成, 这三者构成了风险存在与否的基本条件。要真正领会风险的本质, 就必须弄清这三个概念及其相互联系。

(一) 风险因素

风险因素的实质, 是指引起或者增加风险发生频率的机会或扩大损失程度的原因和条件。这些导致风险损失产生的原因和条件, 并非一定是一目了然, 其往往以隐蔽的、潜在的形式存在, 且不为每个人所知晓。因此, 风险因素是风险发生的潜在原因。一旦人们消除了风险因素, 也就消除了风险。根据其性质, 通常把风险因素分成实质风险因素、道德风险因素和心理风险因素三种。

1. 实质风险因素

实质风险因素, 即物理因素, 是指增加某一标的风险事故发生机会或增加损失发生概率、扩大损失严重程度的客观物质条件, 是一种有形的风险因素。

2. 道德风险因素

道德风险因素, 是指与人的不正当社会行为相联系的一种无形的风险因素。常常表现为由于恶意行为或不良企图, 故意促使风险事故发生或损失扩大。在保险场合, 道德风险主要表现在投保人利用保险牟取不正当利益。

3. 心理风险因素

心理风险因素是与人的心理状态相关的, 并且可能促使风险发生频率加剧或损失程度扩大的风险因素, 也是一种无形的风险因素。但是, 与道德风险因素不同, 心理风险因素不是人的故意行为, 而是在特定条件下人们的一种心理状态或依赖状态。它是由于人的主观上的疏忽或过失, 导致风险事故发生机会增加或损失程度扩大。例如, 乱抛烟头增加火灾发生的可能性, 不及时更换保险设备增加意外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外出忘记锁门增加室内被盗事件的可能性等, 皆属于心理风险因素。

(二) 风险事故

风险事故, 又称风险事件, 是指引起损失的直接或外在的原因, 是使风险造成损失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的媒介, 也就是说, 风险是通过风险事故的发生来导致损失的。例如, 火灾、爆炸、雷电、船舶碰撞、沉没、地震、人的死亡和疾病等都是风险事故。风险事故是风险因素在一定条件下导致的结果和过程, 也是形成损失的一个时段。

(三) 损失

损失, 是指风险发生所致物质财产经济价值的毁损、降低, 以及经济收入的减少等。需要注意的是, 保险所称的损失, 是指非故意的、非计划的和非预期的经济价值的减少。也就是说, 保险损失必须同时满足两个条件: 一是经济价值减少, 强调必须是能以货币衡量的损失; 二是非故意、非计划和非预期的损失。如果不能同时满足这两个条件, 则不属于保险学研究的范围。例如, “折旧”、“馈

赠”虽然都满足第一个要素,但不满足第二个要素,因此不构成保险损失。

保险损失可以分为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两种。其中,“直接损失”是指风险事故对于标的本身所造成的破坏事实,是指实质性的损失。而间接损失则是伴随直接损失而发生的一些其他费用、收入损失及责任损失等。例如,火灾造成厂房毁损,厂房毁损是直接损失。除此之外,因厂房毁损而不能进行正常生产,从而导致工厂收入减少,发生利润损失;因生产中断不能如期履行销售合同,须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引起责任损失等;恢复厂房需必要的费用,即额外费用损失,等等,这些都属于间接损失。

(四)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的关系

风险是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共同作用的结果。简单地说,风险因素引起风险事故,风险事故导致损失。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是构成风险的三大要素,它们之间的关系如下:

第一,风险因素的客观存在决定了风险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和损失的不确定性。风险因素的综合作用决定了风险事故的发生频率及其损失程度。

第二,风险由风险因素决定,并通过风险事故表现出来,风险的危害程度通过损失予以度量。

第三,风险因素的多样性及其作用的时间、方向、强度、顺序等的不确定性,决定了风险事故发生的不确定性和损失的不确定性。

顺便指出,风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与损失的程度具有反向关系,即风险事故发生频率较高的风险,其风险损失的程度一般较低,而风险事故发生频率较低的风险,其风险损失的程度则一般较高。以自行车、汽车和飞机为例,这三种交通工具都面临发生交通事故(如碰撞等)的风险。其中,自行车碰撞的频率高于汽车和飞机的碰撞频率,而汽车的碰撞频率高于飞机的碰撞频率。但是,这三种交通工具每次事故的损失程度通常是飞机高于汽车,汽车高于自行车。由此可见,大量经常发生的风险事故所造成的损失结果往往小于那些很少发生的特大风险事故所造成的损失,否则,人类社会的存在与发展将是不可想象的。这是人们经过长期的观察和分析后形成的结论。

三、风险的特征

(一)风险存在的客观性

从哲学角度考察,风险是独立于人的主观意识之外的客观存在,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无论是地震、洪水、台风、疾病等自然灾害,还是瘟疫、战争、社会冲突、意外事故、失业等社会风险,不管人们是否意识到它,其总是客观存在于我们生活的这个地球。这是因为,无论是自然界的物质运动,还是人类的社会运动,都由客观事物的内部因素所决定,由独立于人们主观意识之外的客观规律所决定。人们只能遵循客观规律,但不能改变客观规律。因此,人类在风险面前,只可能在某种程度上改变风险存在和发生的条件、降低风险发生频率、抑制风险损失程度,但是,却不可能根治风险、消除风险。

(二)风险存在的普遍性

风险存在的普遍性,是指风险无时不在、无处不有。自人类诞生之日起,风险就一直危及着人类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刀耕火种时代,疾病、瘟疫等自然灾害直接威胁着人类生命的延续。与机器大工业相伴,意外事故发生频率骤升,所致生命财产损失,远远超过了小农经济的局部损失。现代科学技术不仅没有消灭风险,风险的危害性反而呈加剧之势。经济发展和进步,人类的生、老、病、死、残、失业等风险几乎伴随着每个人的生命历程,人们的生活似乎变得越来越不稳定、不安全。政治、经济环境变迁,科学技术日新月异,每个企业都面临着来自自然、社会、市场及技术风险的威胁。

(三) 风险发生的偶然性

风险发生是偶然的、随机的,是主观意识不能准确预期的、测定的。也就是说,人们受制于认识能力,无法掌握风险个体的发生时间、地点、危害程度等。风险发生的偶然性源于其影响、作用因素的复杂性和多样性。而且,每一因素的作用时间、方向、强度,以及各种因素作用的顺序须达到某种条件,才可能促成风险发生。如车祸风险,既可能是驾驶人员本身的技术问题,也可能是汽车制动系统的偶然失灵;既可能是驾驶人员违反驾驶规则——酒后驾车,也可能是其他意外事件引发。但是,这些因素在风险发生之前是相互独立的,有时甚至相互间没有任何关系,而具体某种因素出现本身也具有偶然性。因而,风险发生具有偶然性,是一种随机现象。

(四) 风险发生的可测性

风险发生尽管是杂乱无章、偶然无序,但是,就一定样本量的风险群体观察,则呈现出一定的规律性。通过数理统计技术,人们能够比较容易地知道某一地区的火灾发生频率、某种疾病的患病率、失业率等。也就是说,风险服从客观的概率分布,在一定时期内,特定风险发生频率是可以通过概率论的大数法则加以测定。从这个意义上讲,风险发生是必然的,是确定的,是可测定的不确定性。例如,人们依据历史资料,就能够比较科学地、客观地预测群体风险可能发生的概率,以及危害程度,并据此构造风险分布模型,这种风险分布模型,使现代保险经营和风险管理获得了基本的技术支持。

(五) 风险的可变性

风险的可变性,是指风险的性质、大小,以及发生与否等在一定条件下是变化的。某种风险在一定条件下被消灭,在另一种条件下又产生,同一风险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风险的这种可变性往往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风险的性质是可以变化的。当汽车还没有成为人们的代步工具时,因遭遇车祸而发生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很小,这种风险仅仅是特定的风险;在现代社会,汽车已成为主要的交通工具,交通事故的发生成为非常普遍的事件,使相当多的人在车祸中伤亡或者财产受到损失,车祸风险就已经演变成了社会的基本风险。

(2) 风险发生的大小可以随着人们对风险认识的提高和管理措施的完善而发生变化。对大多数风险而言,采取任何措施都是无法根除的。但是,人们却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控制风险,降低风险的发生频率及其危害程度。例如,利用防火性能好的建材修建房屋,可降低火灾发生的可能,即使发生火灾,其火势也可以得到一定程度的控制,从而降低损失程度。随着社会生产力水平的提高,科学技术的发展,人类对风险的认识能力、控制能力和抗御能力也会随之增强,从而促使风险的量发生变化。

(3) 风险的种类会发生变化。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和自然、社会环境的改变,人们所面临的某些风险会消失,但也会有一些新的风险产生。例如,在电灯发明之前,人们使用油灯照明,人们而临的是如果燃烧着的油灯被打翻而发生火灾的风险;使用电灯之后,油灯引发火灾的风险消失了,但由于电源的不安全导致火灾的风险产生了。汽车的出现使道路交通事故成了“公害”,飞机的发明使人类面临的风险扩展到了天空,等等。可见,风险的种类是会发生变化的,人类社会在创造现代物质文明的同时,也在创造现代风险。

第二节 风险的分类

为了更准确地认识风险、识别风险和处理、控制风险,人们依据不同的标准,从不同的角度出

发,可以对风险作出不同的分类,从而可以更加准确地把握风险的本质。以下是几种常见的分类:

一、按风险的性质分类

(一)纯粹风险

纯粹风险,是指那些只有损失机会而无获利可能的风险。纯粹风险的风险事故发生,对当事人而言,只有两种结果,有损失或者无损失。一旦风险发生,只有损失的机会而无获利的可能。例如,火灾、沉船、车祸等事故发生,则只有受害者的财产损失和人身伤亡,最好的结果也只是维持财产和人身的原状,而绝无任何利益可言。当然,如果为了某种目的蓄意肇事,则从根本上改变了风险因素的性质。

(二)投机风险

投机风险,是指那些既有损失可能也有获利机会的风险。投机风险导致的后果有三种可能:损失、盈利、既无损失又无盈利。例如,股票买卖等投资行为、新产品的研制与生产、新技术的开发与应用等,都有可能发生损失,但也可能获得较高利润,这类风险就是投机风险。产生投机风险的根源在于从事这种高风险活动可能获得超常的预期利益。

纯粹风险与投机风险有时相互交织,此时进行风险分析,就必须根据风险因素的形成与风险事故的发生过程进行逻辑分析和判断,以准确认定风险的性质。例如,货物运输过程中的损失风险,对于货主来说是纯粹风险,而对于承保大量货运风险并预期在经营中获得一笔总体利润的保险公司来说,却是投机风险。在保险公司能力所及的情况下,大多数的纯粹风险是可以保险的风险,即可保风险,而大多数的投机风险是不可保风险。

二、按风险产生的原因分类

(一)自然风险

自然风险,是指由于自然现象、物理现象和其他实质风险因素所形成的风险。例如,地震、海啸、暴风雨、洪水、火灾等,这些都是由自然界物质的不规则运动引起的风险。自然风险的特点在于其受自然规律的制约,是非人力可控制的风险。人们不可能采取措施控制其发生的频率,只能采取必要的手段回避它,或通过某些措施降低其危害程度,减少损失。

(二)社会风险

社会风险,是指由于个人行为的反常或不可预料的团体行动造成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风险。例如,抢劫、盗窃、罢工、暴动、恶意破坏等风险。社会风险的危害性大,且规律性较差,比较难以利用数理统计技术探索其发生、发展的变化规律。因此,保险公司一般对于这些风险的承保都有一定的选择性。

(三)经济风险

经济风险,是指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经营管理不善、市场预测失误、价格波动、消费需求变化、通货膨胀、汇率波动等引起的经济损失的风险。经济风险因其几乎没有规律可循,且一般不伴随有实体物质的消灭或毁损,不具有可测定性,因此,一般不纳入保险的研究范畴。

(四)责任风险

责任风险,是指团体或个人的行为违背了法律、合同或道义上的规定,给他人造成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如由于产品设计或制造的缺陷,给消费者造成的损失,酒后开车撞伤(死)行人,单方不

履行合同等。

三、按风险损害的对象分类

(一) 财产风险

财产风险,是指财产发生毁损、灭失和贬值的风险。例如,建筑物遭受地震、洪水、火灾的风险,飞机坠毁的风险,汽车碰撞的风险,船舶沉没的风险,财产价值由于经济因素而贬值的风险,等等。

(二) 人身风险

人身风险,是指由于人的死亡、残疾、疾病、衰老及丧失或降低劳动能力等所造成个人及其家庭收入减少或者支出增加的风险。

四、按风险是否可保分类

(一) 可保风险

可保风险,从广义上看,是指可以利用风险管理技术来分散、减轻、转移的风险;从狭义上看,是指能用保险的方式来处理的风险。这种风险是不可抗力的风险,所致的损失是一种实质损失,也正是保险人愿意承保的风险。

作为可保风险,必须具备以下几个条件:

第一,风险的发生必须是偶然的、事先不能确定的。这就是说,保险人所接受承保的风险,被保险人在投保时,并不知道这种风险将来是否一定会在自己身上发生,也不知道它发生之后会造成多大的损失。

第二,风险必须是意外的。也就是说,保险人所承保的风险的发生不是必然的,也不是被保险人的故意行为所引起的风险。如果风险必然会发生,如折旧、自然损耗等,保险人一般是不承保的,除非收到与赔偿金额等值的保险费特别承保。如果损失的发生是被保险人的故意行为所致,如被保险人为了得到保险赔偿而故意把即将报废的汽车毁损,保险人也不负赔偿责任。

第三,风险不是投机性的。保险人所承保的风险必须是只有损失机会而无获利机会的纯粹风险。例如,火灾造成财产损毁的风险,假设火灾发生后,被保险人的房屋被烧毁,他会遭受经济上的损失;如不发生火灾,他也并无什么利益可得。

第四,风险必须是大量的标的均有遭受损失的可能。风险必须是大量的标的都有可能遭受损失。如果风险不是普遍存在的,而仅存在于一个或几个标的上,保险人就不能集合多数单位或个人参加保险;如果保险承保这样的风险,那么就等于下赌注,进行投机。同时,如果仅是个别人参加保险,保险人收到的保险费与他所负担的赔偿义务就会不相适应。保险费过高,被保险人负担不了;保险费过低,保险人又无法经营。因此,只有以可能遭受同种风险威胁的大量标的作基础,集合多数可能遭受同样风险的单位和个人,才可能用概率测定损失率,确定收取保险费的标准。

第五,风险应有发生较大损失的可能。保险人承保的风险必须具有造成较大或重大经济损失的可能性。这是因为,只有经济单位或个人无力承担的风险,才有保险的需要。如果损失甚微,单位或个人能够承担得起,就无须得到保险保障。

第六,风险损失必须是可以衡量的。可保风险导致的损失必须是确定的,能够以货币来衡量,因为保险赔偿是采取货币形式。如果风险造成的损失是不明确的,或不能用货币衡量,就无法承保,也无法赔偿。例如,风险所造成的精神紧张和肉体痛苦、情感失衡、爱情丧失等,因其难以度量,更不能用货币来衡量,所以一般是不保的风险。至于人的身体和生命也不能以货币衡量其价值,但

却可以保险。因为人身保险是非补偿性的,是为满足人们特定的经济需要,而合理确定的,即通过保险双方协商采用定额保险的办法,确定保险金额,并以此为依据收取保险费,并在约定事件发生时,给付一定数额的保险。因此,人的生命和身体机能也是可保的。

(二)不可保风险

不可保风险,是指不能用保险的方式来分散、减轻和转移的风险。风险有很多种类,各种风险都会给人类带来损害,但有些风险在目前的保险技术条件下,还难以给予保险保障,这是因为:

(1)认识上的限制。风险虽然时时存在、处处存在,但我们不能认识到所有的风险,人们认识风险是有一定限制的。

(2)技术上的限制。保险是建立在测定风险的概率和损害程度上的,由于当前的技术条件的限制,有些风险的概率和损害程度还无法测定,那么保险也就不可能。

(3)经济上的限制。一方面是投保人经济上的限制,如风险损失小,而保险费用高,二者相比,自己承担风险费用低,这样对于投保人来说就不愿意参加保险;另一方面是保险人经济上的限制,如风险发生的概率大,损害程度超过保险人的承受能力,那么这样的风险亦是不可保的。

(4)社会上的限制。如人们认为政府就应该为全体公民承担所有保障,致使一些可保风险也成为不可保风险。

第三节 风险管理

一、风险管理的概念

风险管理,是指经济单位在对风险进行识别、衡量和分析的基础上,选择各种合理的经济和技术手段对风险加以处理,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安全保障的一种管理行为。风险管理的这个概念,包含以下三层含义:

第一,风险管理的主体是各个经济单位,包括个人、家庭、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政府部门等。也就是说,风险管理不是哪一个人或者某几个部门的事情,而是全社会的事情。

第二,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以最小的成本付出,获得最大的安全保障或者使风险损失降到最低水平。

第三,风险管理强调的是人们的主动行为。在风险管理过程中,首先需要对风险进行识别和衡量,才能对症下药,采取合理的手段,主动地、有目的地、有计划地控制风险和处理风险。因此,在风险管理过程中,风险识别和风险衡量是基础,而选择合理的风险处理手段则是关键。

二、风险管理的贡献

风险的客观存在给人类的生产与生活造成巨大的损失,而且新生的各种风险也在威胁着人类的生存。风险管理的产生源于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它不仅在风险发生前,积极地防止、控制风险,而且在风险产生以后,从经济上对损失及时实施补偿。科学地管理风险,不仅有助于降低风险对家庭、企业和社会的危害,减少风险损失和节约费用支出,而且可以直接或间接地增进社会福利,提高人类生活质量,消除人们对风险的忧虑和恐惧。

(一)风险管理对家庭的贡献

风险管理对于家庭(或个人)的作用,我们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分析:

第一,通过对家庭可能遭遇的灾难损失进行防范,风险管理可保障家庭免于灾难损失的影响,使其仍能维持一定的生活水准。

第二,通过实施科学的风险管理,做好预防和救助准备工作,就可以最大限度地保护生命和财产的安全,减轻家庭成员的精神负担,解除后顾之忧,同时可以提高抵御风险的能力,改善家庭形象。

第三,通过风险管理,家庭财产、人身、责任各方面风险都有充分的保障,这使得家庭充满信心,敢于承担较大的风险去创业或投资,而且这样的家庭容易获得信用,融资将比较便利。

(二)风险管理对企业的贡献

1. 风险管理有利于维持企业生产经营的稳定

企业生产经营活动,面临诸多风险,如未能妥善处理,风险事故一旦发生,轻则影响生产经营稳定和企业经济效益,重则危及企业生存。风险管理有利于企业造就一个安全稳定的生产经营环境,提高劳动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也有助于企业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并在公众面前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

2. 风险管理有利于增加企业的安全保障程度

风险的存在必然对企业经营以及职工的生命、健康和就业等安全构成威胁。通过风险管理:一方面使人们对所面临的风险和可能的潜在损失有一个清醒的认识;另一方面,有效的风险处理技术,可以最大限度地消除或减轻风险对企业和职工的危害程度,从而增加企业和职工的安全保障程度。

3. 风险管理有利于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

风险的存在,可能会给企业带来经济损失,从而导致企业经营成本增加,效益下降。企业通过对所面临风险的科学分析与估计,可以选择最佳风险管理技术,消除或减轻风险的损失,从而提高经济效益。另外,企业可以通过运用具体的财务型风险管理技术,提留合理的风基金,这样既减少了因过多提留风险基金所造成的浪费,又可以避免因提留风险基金不足而影响企业的经营。由此可见,风险管理对企业提高经济效益是十分重要的。

(三)风险管理对社会的贡献

风险管理对家庭(个人)、企业及其他经济单位都有积极的作用和实实在在的贡献,因此,社会也从中受益。从宏观上看,风险的存在限制着社会资金的合理流动,影响着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实施风险管理,可以在很大程度上降低一些高风险部门的风险成本,或为风险损失提供经济补偿,在一定程度上降低风险对资源配置的影响,从而促使更多的资源合理流向社会所需面风险较高的经济部门,促成社会产业结构及经济布局的均衡。因此,风险管理使得各经济单位的资源得以更有效的利用,既使风险处理的社会成本下降,又使全社会经济效益增加,最终增进社会的福利。所以,有效的风险管理,对经济单位个体乃至整个社会都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三、风险管理的成本

在社会经济生活中,不可能没有风险。事实上,风险的存在有其相当积极的方面。有些风险,除了有损失可能外,还有获利的机会。正是这种获利机会的存在,给人们以想象和希望,刺激着人们的投资欲望,鼓励着人们去奋斗,去改进技术和管理,促进生产发展,从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推动社会进步。

然而,风险总是与损失相联系的。风险,尤其是那些没有获利机会的风险,其存在使人们常常担心风险事故的发生会给自己带来损失,从而使生活陷于不安,社会则因此呈现晦涩的景象。于是,有必要从经济学的意义上来分析风险对于人们的生产和生活所造成的消极影响,即风险管理的成本。所谓风险管理成本,是指由于风险的存在和风险事故发生后人们所必须支出的费用和预期经济利益的减少,即风险的代价。

风险管理的成本主要包括风险损害的实际成本、风险损害的无形成本或机会成本,以及处理风险的费用。

(一) 风险损害的实际成本

风险损害的实际成本,即风险事故的代价,是指对一经济单位而言,风险事故的发生,会导致其可能产生实际的损失和伤害。

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害,可能是直接的,也可能是间接的。例如,一个工厂发生机器爆炸,会导致机器损毁,生产停止,还有职工伤亡,这些都是直接的损害。除此之外,还可能会因生产停止而失去预期的经济收益,无法按时交货而承担违约责任,以及因人员伤亡而增加的医疗、照顾、安置费用,甚至可能影响职工士气,造成生产下降和废品增加等后果,这些则属于风险事故的间接损害。

(二) 风险损害的无形成本

风险损害的无形成本,即风险因素的代价,是指一经济单位面临某种风险时,由于风险因素的存在使社会经济福利、社会生产率、社会资源配置以及社会再生产等多方面存在的潜在风险损害,实际上是一种机会损害或机会成本。这种机会成本虽然是无形的、隐蔽的,但却是实实在在的。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风险因素可能会导致社会生产力和社会个体福利水平的下降。由于风险事故发生的不确定性以及事故后果的灾难性,人们对于所面临的风险总是存在恐惧和焦虑。为了应付未来可能发生的风险事故,经济单位不得不保持相当数量的损失准备金,因而直接导致了经济单位福利水平的下降。另外,这些资金未能进入生产或流通领域,因而不能成为资本,导致生产领域或流通领域的扩大受到影响,从而降低了社会生产能力。而且,因为风险的存在,人们不愿意把资金投向高风险的高新技术产业,使高新技术的运用和推广受到阻碍,这也会降低社会的生产能力。

第二,风险因素可能会导致社会资源分配的失衡。按照经济学的原理,任一产业的生产资源的边际生产力相等时,生产资源达到最优配置。然而,由于风险因素的存在,客观上限制了投资方向,并从总体上破坏了社会资源的均衡状态。社会资源过多地流向风险相对较小的部门或行业,而那些风险相对较高的行业则过少。社会资源配置的这种不平衡状况,容易形成部门和行业对资源的垄断,从而抑制生产,限制供给,引起市场价格的变动,这又会引起新的市场风险,实现恶性循环,最终导致社会总收益减少。

(三) 处理风险的费用

处理风险的费用,是指为了预防和控制风险而采取各种合理措施的费用,即预防或控制风险损害的成本。当经济单位意识到自己面临的风险,就会采取各种措施,因此便产生了相关费用。例如,出资购买防灾减损设备的费用,并为之支付维护费、咨询费,以及与安全人员有关的一切费用。如果采用购买保险的方式处理风险,则要有保险费的支出。而这些仅仅是经济单位个体所支付的费用,就社会而言,也要为之支付费用。例如,为预防和控制高层建筑的火灾,国家投资研制自动火灾报警系统和自动灭火系统;为防止水灾,国家和集体投资兴修水利、植树造林等。这些费用都属于处理风险的费用。

总之,由于风险的存在,给人们的生产和生活带来了消极影响,经济单位需要为之付出代价,社会也必须为之付出代价。

四、风险管理的基本程序

作为一种管理活动,风险管理是由一系列行为构成的。风险管理的基本程序通常包括风险管理目标的确定、风险识别、风险衡量、风险处理(包括风险对策的选择和实施)及风险管理效果的评价等。

(一)风险管理目标的确定

风险管理的总目标是选择最经济和最有效的方法,以最小的成本付出获得最大限度的安全保障。这个目标可分解为两部分:损失发生前的风险管理目标和损失发生后的风险管理目标。

1. 损失发生前的风险管理目标

损失发生前,风险管理目标就是减少或避免损失的发生,将损失发生的可能性和严重性降至最低,从而降低损失的实际成本。同时通过教育等方法减少人们的忧虑和恐惧,使其从担心风险的阴影中解脱出来,减轻和消除精神压力,以降低风险损失的无形成本,从而有利于社会和家庭的稳定。

2. 损失发生后的风险管理目标

从总体上看,风险损失是不可避免的。当风险损失发生后,风险管理应尽可能地减少直接和间接损失,使经济单位达到维持生存、迅速恢复生产与生活、经济上实现稳定收益并持续增长、履行社会责任等目标。

(二)风险识别

风险识别是整个风险管理工作的基础,是指经济单位对于所面临的已经存在的和潜在的风险进行判断、归类 and 鉴定风险性质的过程。即风险管理人员通过对大量来源可靠的信息资料进行系统了解和分析,认清经济单位存在的各种风险因素,进而确定经济单位所面临的风险及其性质,并把握其同风险事故的内存关联性。

危害经济单位生存和安全的有各种风险,风险管理人员必须采取有效的方法和途径加以认识。有待识别的风险,不仅仅是那些比较明显的风险因素,而且还有那些潜在的风险因素。

风险识别包括感知风险和分析风险两个环节。感知风险,是指通过感性认识和历史经验来判断和了解各种存在的风险,是风险识别的基础;分析风险,是指通过对各种客观的经营管理资料和风险事故记录进行分析、归纳和整理,以及必要的专家访问,分析引起事故的各种原因,发现各种风险及其损失情况,从而找出各种明显和潜在的风险及其损失规律。

风险识别阶段,通常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要全面分析经济单位的人员构成、资产分布以及业务活动;二是分析人、物和业务活动中所存在的风险因素,判断发生风险损失的可能性;三是分析经济单位所面临的风险可能造成的损失及其形态,如人身伤亡、财产损失、营业中断、民事责任等。此外,还需要鉴定风险的性质,以便采取合理有效的处理措施。

因为风险具有可变性,而且各种条件也在不断变化之中,任何一个经济单位所面临的风险也会经常变化:一种风险消失了,另一种新的风险却出现了;此风险减小了,彼风险则增大了;还有一些风险的性质可能发生了改变,等等。因此,风险识别是一项具有持续性和系统性的工作。这就要求风险管理者持续不断地去识别,密切注意原有风险的变化,随时发现出现的新风险。因此,风险识别必须制度化。